

檔 號：

保存年限：

#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張雁婷

電話：02-8771-1405

傳真：02-2779-0379

電子郵件：ypps811018@tpe-olympic.org.tw

受文者：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

發文字號：華奧行字第11200008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97e3405cac829154f474f3e99d6bc67\_112P000492\_1120000826\_112D2000803-01.pdf)

主旨：檢附本會辦理「我國參加2023年第19屆2022杭州亞洲運動會代表團行李箱設計及製作採購案」招標公告文件，敬請惠允刊登於貴網站或代為傳遞本會訊息，至鈞公誼。

說明：

- 一、本案收件截止日期，自即日起至112年5月10日（星期三）下午5時止。
- 二、廠商資格審查訂於112年5月11日（星期四）下午2時整，於進行；評選會議訂於112年5月12日（星期五）下午2時同上述地點舉行。

正本：教育部體育署、國家運動訓練中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學會

副本：本會行政組

電 2023/04/27 文  
交 11:30:02 章

競技運動處 112/04/27



1120004367

## 投標須知

- 一、招標機關：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
- 二、標的名稱：我國參加 2023 年第 19 屆 2022 杭州亞洲運動會代表團行李箱設計及製作財物採購案
- 三、招標方式：採公開招標並以適用最有利標、序位法價格納入評比方式辦理，序位總和最低者為本案最有利標廠商。  
\*本案業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本次公告未能取得 3 家以上廠商投標時，第 2 次公告將改採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
- 四、採購標的：
  - (一)本採購案為財物；其性質為購買及訂製。
  - (二)本案採購屬逾公告金額、未達查核金額之採購。
  - (三)本採購案**預算金額**：每組(含 28 吋行李箱、行李束帶及行李吊牌)新臺幣 **3,000** 元，770 組合計新臺幣 **2,310,000** 元整。
  - (四)本案採單價決標，以單價乘以預估數量之和作為決定得標廠商之依據。
- 五、全份招標文件包括投標須知、運輸需求規範書、**詳細價目表(標單)**、投標廠商授權書。
- 六、收件截止日期：自即日起至 112 年 5 月 9 日(星期二)下午 5 時止。
- 七、收件地點：親自送達或以郵寄(郵寄須於收件截止日下午 5 時前送達本會)均可，由廠商自備信箱或紙箱，並註明投標案名，以郵遞或專人送達 104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 3 樓 302 室（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行政組張小姐收），逾時視為無效標，聯絡電話：(02)8771-1405，傳真電話：(02)2779-0379。
- 八、投標、開標方式：
  - (一)採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所有投標文件置於一標封內，投標封套需註明「標的名稱」、「廠商名稱」、「廠商地址/統編」、「聯絡人姓名、電話、電子郵件」。
  - (二)本採購未訂定固定費用，投標文件應備報價單或於服務建議書(或企劃書)詳列報價內容(如下詳細價目表格式)，加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或簽署後投遞。
  - (三)投標廠商資格或規格不符招標文件者，不得參與評選。
  - (四)開標作業程序及時間：
    1. 開標(資格審查)：民國 112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進行廠商資格審查，投標廠商無須到場，資格審查通過者將通知進入評選。
    2. 評選：民國 112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五) 開標作業地點：本會 2 樓 212 會議室。

#### 九、廠商資格及應附具文件：

(一) 資格審查文件(一式一份，以影本為原則，惟本會必要時得要求廠商限期提供正本供查驗)：

1. 登記營業項目與招標標的相關。
2. 廠商登記或設立證明：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得列印「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之登記資料查詢網站之公司或商業基本資料代之（營利事業登記證不再作為證明文件）。
3. 廠商納稅證明：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如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
4. 廠商信用證明：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
5. 廠商能力證明：曾完成與招標標的類似之製造、供應或承做之文件（如契約、驗收紀錄）。
6. 其他文件：投標廠商授權書(正本)、**詳細價目表(正本)**。

(二) 企畫書(含報價單)一式十份。

1. 依需求規範書(如附件)所列項目提出規劃及報價。
2. 以 A4 尺寸裝訂成冊(活頁或固定均可)。

**(三) 投標樣品 1 份。**

#### 十、評選標準：

(一) 評選項目及配分：

1. 行李箱的材質及耐用度占 **35%**。
2. 行李箱款式（包括美觀及實用性）20%。
3. 廠商管理績效（包括廠商組織架構、工廠規模、銷售業績、履約紀錄）20%。
4. 相關報價之合理性 20%。
5. 廠商簡報及現場詢答 **5%**。

#### 十一、評選會議廠商簡報程序：

- (一) 本會聘請評選委員進行企畫書書面審閱。
- (二) 投標廠商至現場簡報，簡報順序以廠商投標時間先後順序決定，依序進行簡報及詢答。
- (三) 簡報時間 10 分鐘，評選委員進行提問，採統問統答，詢答時間 10 分鐘。

(四)100 分為滿分，投標廠商總平均分數 75 分以上者為合格，未合格者，不列入序位評比，亦不得作為協商對象。

(五)投標廠商答詢結束離開會場後，評選委員於各評選項目及子項之評分加總轉換為各廠商之序位。評選委員對合格廠商所評序位加總，序位數最低者列第一，次低者列第二，依此類推。

(六)序位總和最低者為本案最有利標廠商。

## 十二、合約：

(一)雙方簽訂契約廠商須繳交履約保證金(契約總價金 10%)，經本會完成驗收程序後，無息退還履約保證金。

(二)新冠肺炎疫情、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致影響出團行程時間、人數時，雙方契約將依實際情況另訂之。

## 十三、驗收：

廠商履約所供應或完成之標的，應符合規定且應為未經使用新品，交貨後需就瑕疵部分進行修繕至完備(須於二週內完成)。

## 十四、付款方式：

交貨驗收合格後，本會於接獲廠商開立發票及明細表後，將款項電匯廠商指定之金融機構帳戶內，一次付清。

## 十五、延遲：

(一)逾期違約，為損害賠償預定性違約金，以日為單位，每逾一日，廠商應支付本會契約金額總額千分之一的違約金。

(二)前項違約金，以契約金額總額之百分之十五為上限。

(三)第一項扣抵方式，本會得自應付價金或保證金中抵扣；其有不足者，得通知廠商繳納或自保證金中抵扣。

## 十六、其他：

(一)所設計行李箱係提供我代表團出席亞運會使用，不得於市面販售。

(二)本項行李箱設計著作權歸屬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所有。

(三)投標廠商不得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公告之拒絕往來廠商，或投標前具犯罪事證並由本會認定影響契約履行者，其他由本會認定足以影響本契約之履行情事或事證者。

(四)投標廠商不得有政府採購法第 101 條情形，並由本會認定影響契約履行者，亦不得有其他由本會認定足以影響本契約之履行情事或事證者。如

有上開情形，不論契約履行前或履行後，本會均得解除契約並請求返還全部已經給付之價款及因此所生之一切損害(包括但不限於另外招標之費用、訴訟費用、律師費等)。

(五)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以書面向本會請求釋疑之期限：

自公告日或邀標日起等標期之四分之一，其尾數不足1日者，以1日計。

(六)續前項，本會以書面向請求釋疑之廠商答復之期限：投標截止期限前一日答復。

(七)本案若遇教育部體育署預算刪減時，本會得先辦理決標保留，俟該署經費確認後始決標生效。

(八)鑑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會保留隨時可以停止招標程序之權利。

十七、本須知未載明之事項，悉依本會解釋為準。

## 我國參加 2023 年第 19 屆 2022 杭州亞洲運動會

### 代表團行李箱設計及製作財物採購案

#### 需求規範書

##### 一、需求規格：

- (一)數量：預計 770 個±10% (依代表團最後核定人數下單製作)。
- (二)規格：28 英吋行李箱、行李束帶及吊牌，顏色不拘。
- (三)外觀：除配置本會 LOGO 外，另須加入能呈現代表團特色之設計。

※箱體材質須堅固耐用，轉輪力求靈活順暢。

##### 二、交貨期限及地點：

- (一) 交貨期限：選定之行李箱，廠商應於 60 天內交貨 (例假日均計入，截止日如係例假日則得順延次上班日)。
- (二) 地點：依各代表隊集訓地點。

##### 三、增購：本會保留未來向得標廠商增購之權利，價格需按照決標金額，得標廠商不得拒絕提供服務，並不得以任何理由加收額外費用。

詳細價目表(標單)

年 月 日

第 頁共 頁

案件名稱		我國參加 2023 年第 19 屆 2022 杭州亞洲運動會代表團行李箱設計及製作財物採購案			編號								
項次	項	目	說	明	單位	數	量	單	價	複	價	備	註
1	28 吋	行李	箱	(含設計)	個	770							
2	行李	束帶		(含設計)	個	770							
3	行李	吊牌		(含設計)	個	770							
4													
5													
總										計			

投標廠商：

負責人：

投標廠商印章

## 投 標 廠 商 授 權 書

茲授權本公司（職稱及姓名）\_\_\_\_\_代表本公司出席貴會「我國參加 2023 年第 19 屆 2022 杭州亞洲運動會代表團行李箱設計及製作財物採購案」標案，參與該標案評選、議價或任何相關承諾事宜，該員所作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公司發生效力，本公司確認被授權人之下列資料及簽章真實無誤。

被授權人	姓名		身份證 字號	
	簽樣		印章	

此致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公司名稱：  
(需蓋公司印章)

公司負責人簽章：  
(需與投標之廠商證明文件所列負責人相同)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月 日

1. 投標廠商若由公司負責人出席，應出示身分證明文件，無須出示本授權書。
2. 投標廠商若委由被授權人出席，則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正本及身分證明文件。